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五礦資源有限公司

MINMETALS RESOURCE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208)

執行董事辭任

五礦資源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宣佈以下有關董事會的變動，由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 (1) 郝傳福先生（「郝先生」）由於其他公務須投入更多時間精力而辭任本公司副董事長兼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執行委員會（「執行委員會」）成員；及
- (2) 李連鋼先生（「李先生」）由於其他公務須投入更多時間精力而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執行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並不知悉有任何有關郝先生及李先生辭任的事宜須要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垂注。郝先生及李先生確認彼等與董事會並無意見不合，且並無有關彼等辭任的其他事宜須要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郝先生將留任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並繼續為本公司的僱員。

董事會衷心感謝郝先生及李先生在任期間對本公司所作的寶貴貢獻。

承董事會命
五礦資源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Andrew Gordon Michelmore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兩名執行董事Andrew Gordon Michelmore先生及David Mark Lamont先生；四名非執行董事王立新先生（董事長）、焦健先生、徐基清先生及高曉宇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龍炳坤先生、Peter William Cassidy博士及Anthony Charles Larkin先生。